

2023年施工现场安全工作总结(精选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最新农村林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大全篇一

乙方(流入方): _____

双方同意对甲方享有承包经营权、使用权的土地在有效期限内进行流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正、平等、自愿、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流转标的

甲方同意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_____县(市)_____乡(镇)_____村_____组_____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流转给乙方从事_____生产经营。

二、流转土地方式、用途

甲方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将其承包经营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

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用途,用于非农生产,合同双方约定_____。

双方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_____年,

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期限不得超过承包土地的期限。

四、流转土地的种类、面积、等级、位置

甲方将承包的耕地_____亩、流转给乙方，该土地位于_____。

五、流转价款、补偿费用及支付方式、时间

(一)乙方同意每年_____月_____日前分_____次，按_____元/亩或实物_____公斤/亩，合计_____元流转价款支付给甲方。

六、土地交付、收回的时间与方式

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流转土地交付乙方。乙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流转土地交回甲方。

交付、交回方式为_____。并由双方指定的第三人_____予以监证。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和补偿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收回流转的土地。

(二)协助和督促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合理、环保正常使用土地，协助解决该土地在使用中产生的用水、用电、道路、边界及其他方面的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三)不得将该土地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再流转。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按合同约定流转的土地具有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自主生产经营权，经营决策权，产品收益、处置权。

(二)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用及补偿费用，不得擅自改变流转土地用途，不得使其荒芜，不得对土地、水源进行毁灭性、破坏性、伤害性的操作和生产。履约期间不能依法保护，造成损失的，乙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十、违约责任

(一)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交付流转土地，或不完全交付流转土地，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元。

(三)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时间向甲方交回流转土地、或不完全交回流转土地，应向甲支付违约金_____元。

(四)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向甲方偿付赔偿金_____元。

(五)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经营权。

1. 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
3. 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十一、特别约定

(一) 本合同在土地流转过程中，如遇国家征用或农业基础设施使用该土地时，双方应无条件服从，并约定以下第_____种方式获取国家征用土地补偿费和地上种苗、构筑物补偿费。

1. 甲方收取；
2. 乙方收取；
3. 双方各自收取_____ %；
4. 甲方收取土地补偿费，乙方收取地上种苗、构筑物补偿费。

(二) 本合同履约期间，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合并，负责人变更，双方法定代表人变更而变更或解除。

(三) 本合同终止，原土地上新建附着构筑物，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 归甲方所有，甲方不作补偿；
2. 归甲方所有，甲方合理补偿乙方_____元；
3. 由乙方按时拆除，恢复原貌，甲方不作补偿。

(四) 国家征用土地、乡(镇)土地流转管理部门、村集体经济组织、村委会收回原土地重新分配使用，本合同终止。土地收回重新分配给甲方或新承包经营人使用后，乙方应重新签订土地流转合同。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辖区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它约定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一份，乡(镇)土地流转管理部门、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委会(原发包人)各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如果是转让土地合同，应以原发包人同意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最新农村林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大全篇二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承包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一.承包林地概况。甲方将其位于 辖区内地名高洞山的林地，面积约20xx亩，发包给乙方承包经营。承包林地的具体四至

以大寨湾村民组派代表指定边界为准。另附由林业技术人员勾绘并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名确认的万分之一地形图作为合同附件。

二. 承包期共20xx年。期限为：从付先荣采伐结束之日开始计算时间至25周年止。（最好是写为“20xx年6月30日至2035年6月30日的格式”）

三. 承包期间承包款按以下所列方法由乙方缴交给甲方：

1. 承包款合计15.5万元人民币。（所涉及的金额建议写为大写如十五万五千元或者写为155,000元）

2. 承包款缴纳方式：

(1) 签定合同之日付1.55万元。

(2) 付先荣采伐结束，乙方完全进行经营之日，付4.65万元。

(3) 不出现边界纠纷，乙方完全进行经营之日起五年内付清余款。

四. 承包林在付先荣采伐结束时已经没有地上物(包括所有林木)。如有极少地上物无偿归乙方所有，并由乙方自行处置。

五. 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2. 在签订合同时，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以下有效证件：

(1) 承包林地范围内经县人民政府登记换发的新版林权证。

(2) 林地发包方案的集体决议。该决议要有该村民小组户主会

议三分之二以上户主签名同意。

(3)由林业技术人员用万分之一地形图现场勾绘拟发包林地的范围界线图。

最新农村林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大全篇三

根据上级有关精神，落实承包荒山绿化任务，为充分调动群众绿化荒山的积极性、主动性，按照责、权、利相一致的原则，经村委会研究决定、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决定对我村所属荒山进行承包。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制定以下承包合同。

一、四至边界

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承包面积：共亩。

二、承包费

1、承包费每年 元。从 年月日开始交纳承包费，以后每年的 月 日必须交清当年的承包费。

2、一次性交清 元。

三、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年，年 月 日—一年 月 日。在承包期内，乙方对承包荒山有继承权，如需转让承包权，需经甲方、鉴证方同意。

四、在承包期内，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向乙方提供宜林荒山，并对发包的荒山行使所有权、拥有监督权。
- 2、协助乙方保护荒山绿化成果，乙方举报偷伐树木、破坏植被、上山放羊的行为，甲方应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严肃处理，保护承包者的合法权益。
- 3、指导乙方按上级要求进行荒山绿化。承包区内，原有村集体分给个人的树木、承包给个人的土地、产量地以及土地边4米荒坡仍归原所有人，乙方不得栽树、砍伐或破坏，只有看管义务。
- 4、对乙方的绿化目标完成情况及保护情况进行监督，未经甲方同意，不准乙方在承包区内自行或允许他人进行采石、采砂、挖土、建筑、放牧、养羊等行为，发现有上属情况、经警告不停止的，甲方将废除承包合同和承包金，将荒山收回另行发包他人。

五、在承包期内，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所承包的荒山行使生产经营权，收益归乙方，所栽树木所有权归乙方。
- 2、乙方负责承包荒山的防火、防盗伐工作。
- 3、乙方发现有盗伐树木、破坏植被、牛羊进林区等行为，除立即制止外，还应及时上报村委和上级部门，由村委配合有关部门严肃处理。

4、未经林业部门和村委批准，不得随意砍伐或卖伐树木。

5、在承包期限内，如因国家、集体建设(如：公路建设、旅游开发、矿产、水利资源开发、外商投资开发、大型公益性事业等)需占荒山，乙方应顾全大局，在获得适当合理折价(按当时市场价)赔偿后，无条件中止承包合同。

六、违约责任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如有违约，对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乡政府、市林业局各执一份。

甲 方：

乙 方：

鉴证方：

年月日

最新农村林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大全篇四

_____县_____乡_____村_____组(以下简称甲方)

_____县_____乡_____村_____村民(以下简称乙方)为了发展林业生产，培育和合理使用林木资源，加快国土绿化，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和提供林产品的作用，根据《森林法》的有关规定和中央(83)、(84)一号等有关文件的精神，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

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承包内容、面积和地点。

甲方将座落在_____的林地(山地)_____亩，发包给乙方植树和管理，四界是：南至_____，北至_____，西至_____，东至_____。

第二条 承包期限

承包期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 林木收益分配

1. 承包林地内原有林木，成材林木(成材林木的标准，按林业主管部门的规定确定)实行_____：_____分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得_____成。

2. 承包期内乙方新植树木，成材林木实行_____：_____分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得_____成。

3. 对原有林木的修枝材、脚材，按_____：_____分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得_____成。由乙方承担修枝劳务。承包期内新植林木的修枝材、脚材，归乙方所有。乙方修枝要严格按照林业部门的有关技术规定执行。

第四条 种植密度、采伐与纳税

1. 承包期间，乙方必须保证承包林地范围内，每亩植树不少

于_____株，树苗由乙方自备(或由甲方提供)。

2. 在承包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采伐树木。如一方需要采伐时，应由双方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发给采伐许可证后，按批准采伐的方式(如择伐、间伐或渐伐)进行采伐。对采伐后的空地，实行谁采伐谁补种的原则，由采伐方在采伐当年或次年完成更新造林。更新造林的面积和株数，必须大于采伐的面积和株数，并做到包栽包活。甲方如将应由自己补种的树木委托给乙方补种的，应向乙方支付劳务费，费用由双方议定。

3. 采伐税实行谁采伐谁负担，应纳税方应在国家规定的时间内向税务部门纳税。

第五条 双方的义务

1. 承包期间，乙方负责山林树木的管理防护。乙方应做到“三有”，即有专人护林，有房屋岗棚，有护林器械。

2. 乙方不得在林地野外用火，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林地内毁林开垦、采石、采砂、采土和进行其它毁林行为。

3. 乙方必须切实做好护林防火工作，消除火灾隐患。一旦发生火灾，乙方除积极采取灭火措施外，应及时向甲方报告。

4. 上级发放用于造林、育林的扶持资金、物资或贷款，甲方必须及时、合理分配给乙方。

5. 承包期内的林木治虫费用，由甲方承担_____%，乙方承担_____%。

第六条 奖惩

1. 承包期内，如果林木被盗伐，乙方未发现或未抓住盗伐人的，被盗伐一株，乙方应向甲方赔偿人民币_____元。

如乙方发现或抓住偷树人的，应交给甲方处理，按所盗伐树木对盗伐人作价罚款_____倍，罚款全部(或部分)奖给乙方，被盗伐的树木归甲方所有。甲、乙双方未经批准擅自砍伐树木的，砍伐一株，罚款_____元给对方。

2. 甲方如克扣上级发放用于造林、育林的资金、物资和贷款，除应如数补齐外，还应向乙方偿付相当于其价值的_____%的违约金。

3. 如因乙方的责任造成火灾，对于烧毁树木，应视乙方责任的大小，决定其应付赔偿的数额。

第七条

不可抗力如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乙方承包林地内林木的损失，经调查证实后，对损失部分林木双方均不负责。

第八条

承包期满后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订立合同。在承包期内，承包户主如去世，其家庭成员有承包继承权。

本合同不因甲方代表人的变更而变更。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执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证或鉴证，还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甲方：_____ (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 (公章或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

最新农村林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大全篇五

集体林地产权制度是林农发展权保障的基石。集体林地承包合同又是怎么回事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集体林地承包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为维护林地承包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林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的林地承包方案，在公开、平等、自愿的原则下，经双方(发包方、承包方)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承包林地情况

发包方将坐落在 的林地，宗地序号： 宗地编号： ，树种： ，面积共 亩的林地(具体见下表及附图)林地承包经营权和林木所有权以 (家庭承包形式为协商一致;“四荒地”非家庭承包形式为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其他形式)的方式发包给承包方，承包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上述林地、林木交付现状： 。

第二条 承包林地的用途

本承包林地必须用于林业生产，未经依法批准不得用于非林业建设或者其他建设。

第三条 承包价款及支付方式、期限 (一)承包价款

1. 林地承包价格为 元/亩 年，承包 年合计 元人民币。
2. 林地上附属建筑及设施承包价款为 元人民币。
3. 林地上林木承包款为 元人民币。

(二) 价款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 承包方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支付：

1. 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人民币)
2. 分期付款支付：
3. 其他方式支付：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发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权利

(1) 发包方有权监督承包方依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和保护林地。

(2) 发包方有权制止承包方损害承包林地和其他森林资源的行为。

(3) 承包方对承包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发包方有权向承包方要求损害赔偿。

2. 义务

(1) 确认前述承包的林地、林木产权清晰，没有权属纠纷和经济纠纷；没有作为抵押或担保物。

(2) 维护承包方的林地承包经营权，不得擅自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3) 尊重承包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承包方依法经合同约定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4) 协助承包方申领林权证。

(5) 协助承包方做好护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工作。

(6) 依照本合同约定为承包方提供生产、技术、信息等服务。

(二) 承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权利

(1) 依法享有承包林地使用、收益权；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依法处置林木及产品；有权依法自主决定承包林地是否流转和流转的方式。

(2) 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和扶持。

(3) 以家庭承包方式承包林地的，在承包期内，承包方家庭成员分户需要对承包林地进行分割经营的，须经家庭成员协商一致后，以原承包合同为依据，各分立的家庭分别与发包方签订承包合同，并依法申办林权证变更登记手续。

(4) 林地承包的承包人死亡，其继承人可以在承包期内依法继续承包。

(5) 承包期内承包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2. 义务

(1) 维持承包林地的林业用途，不得用于非林建设或者使之闲路荒芜。属生态公益林的，不得改变公益林性质。

(2) 落实造林和管护措施。荒山应自承包合同生效之日起 年 年内参照国家有关造林标准造林。林木采伐后应在当年或次年更新。

(3) 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承包林地内实施毁林开垦、采石、挖沙、取土等给林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行为。在承包林地内发生毁林和乱占滥用林地行为时，应积极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4) 保护好野生动物、植物资源，依法做好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5) 在承包期内转让林地承包经营权的，应经发包方同意，否则转让无效；转包（仅家庭承包方式适用）、出租、互换（仅家庭承包方式适用）或者以其他方式流转林地承包经营权的，应当报发包方备案。

(6) 及时、足额支付承包费。如遇国家征用、占用林地，配合林业等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7) 配合发包方执行县（市、区）、乡（镇、办事处）林业总体规划、重点工程实施方案，组织本集体经济组织内部的林业基础设施建设。

第五条 特别约定

1. 发包方《林权证》复印件；

3. 乡（镇）政府批准意见书。

(二) 其他：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 本合同法律效力不受双方(发包方、承包方)负责人变动影响，也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二) 合同有效期间，如因政府依法征占用该承包林地，或者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全部不能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

(三) 承包合同期满后，承包方在 日内将原承包的林地交还给发包方。未采伐林木的处理方式约定为 。

(四) 合同终止或解除后，原由承包方修建的道路、灌溉渠等设施，处路方式为 。修建的房屋及其他可拆卸设施，处路方式为 。

(五) 合同期满后，如承包方继续承包经营该林地，在同等条件下，承包方拥有优先承包经营权，但需与发包方重新协商签订合同。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 本合同签订后，如因发包方发包地手续不合法或因发包地权属不清产生纠纷，致使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视为发包方违约，由发包方负责协调处理，由此给承包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发包方负责全额赔偿。

(二) 承包期内，发包方擅自收回承包林地，或者干预承包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使承包方遭受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三) 承包期内，承包方未按规定用途使用承包地、改变林地用途，未按合同约定落实造林营林等经营及管护责任，或者造成林地永久性损害的，经劝阻无效发包方可依法解除合同，

并由承包方承担林地恢复费用。

(四)承包方不按约定缴纳林地承包费用，按日承担应缴资金%的滞纳金;逾期超过30日不缴纳的，发包方可解除合同收回承包林地。

(五)承包方在承包的林地上非法建筑、开矿等改变林地用途的，发包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视情节交由相关部门处理。

第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一)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向 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第九条 其他约定

第十条 其他事项

(一)本合同履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各执一份。

(三)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甲方(发包方): 村 组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住 址:

乙方(承包方): 村 组 户 主:

身份证号: 住 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和《吉林省集体林业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家庭承包经营标的

甲方同意将下表所列的林地使用权承包给乙方。由乙方负责造林，树木归乙方。

宗地号： 单位：公顷、立方米

乙方承包林地经营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林地使用费标准及给付方式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交纳林地使用费 元人民币(大写) 。

四、承包林地的用途

经同甲方协商，承包的林地用于林业生产和发展林下经济，不得改变林地用途。承包的荒山、采伐迹地、小片荒和其他无立木林地应在一年内造林。乙方承包的林地需改变林地用途(建筑、开矿等)时，应同甲方签订补充协议，明确双方权益。乙方应落实管护措施，林木采伐应按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办理。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享有的权利和义务

2、制止和举报乙方损害承包的林地、林木等森林资源的行为;

4、尊重承包方的林业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承包方依法

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如遇国家征用林地，享有林地补偿费的 %。

5、为乙方提供生产、经营、技术、信息等服务;

6、协助乙方做好护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治等工作;

7、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享有的权利和义务

2、有权享受国家优惠政策扶助金;属于公益林的享有生态补偿权。如遇国家征用林地，享有林木补偿费、安路补偿费、地上附着物补偿费，享有林地补偿费的 %。

5、承包期内林地承包经营权采取转包、出租、互换方式流转的，当事人双方应签订书面合同并报甲方备案。采取转让方式流转的，须经甲方同意后按法定程序方可进行;承包期内可以继承。

6、乙方应依法采伐林木，采伐后应及时造林更新。不得擅自转租他人改变林地用途非法牟利。

7、依法保护好野生动、植物资源，做好护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一旦发生火灾和森林病虫害及林木盗伐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1. 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第三人利益的;

2. 订立的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
3. 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4. 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5. 因不可抗力(重大自然灾害)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七、违约责任

(三)乙方没有按林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程经营，应造林而未造林或造成林地破坏的，应按规定向甲方赔偿林地损失费，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承包合同。

(四)在承包的林地上进行建筑、开矿等改变林地用途的，必须依法办理有关手续。对乙方私自进行改变林地用途的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视情节交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五)本合同约定的受让的林地应及时造林而乙方未造林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不因甲方法定代表人或乙方(户主)的变更影响合同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到期时如乙方林木继续存在，双方应续签合同，具体条款按当时情况重新制定。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发包方和承包方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达成的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县林业局、乡镇林业站各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承包方(乙方): ____村____组, 户主: ____

为维护农村林地承包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集体林地改革方案决议, 经双方平等协商, 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林地基本情况及承包期限

该林地总面积为__亩, 四至为: 东____, 西____, 南____, 北____。

承包期限__年, 从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1、承包林地的所有权属于甲方, 乙方享有承包林地的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和使用权。甲方确保承包给乙方的林地林木产权清晰、没有权属纠纷和债务抵押;承包林地在承包期间发生权属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甲方应协助乙方登记申办林权证。

2、甲方有权按承包合同约定检查、监督乙方对承包林地的使用, 有权制止乙方变更林地使用权等损害林地的行为;甲方应维护乙方的承包经营权, 不得非法变更和解除承包合同, 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林业生产经营活动。

3、乙方对承包林地享有经营权、收益权, 有权依法自主生产经营和处置自有林木产品及其产品。乙方承包的林地承包期限内可以依法流转经营, 但必须征得甲方同意, 流转经营期限不得超过原承包年限。

4、乙方在承包期限内有权享受国家优惠政策的扶持资金;承包林地被依法征用或占用的, 乙方有权获得相应补偿。

5、乙方应依法采伐林木，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林地内毁林开垦、采石、取土、放牧等破坏森林的行为。

三、承包价格、支付方式和时间

1、承包价格：

2、支付方式：

3、支付时间：

四、违约责任和其他事项

1、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元。造成对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不因双方负责人、经办人或名称变更而影响合同的法律效力。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乡政府、县林业主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